

附件 2

璧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站前片区和拓展区） 区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2021 年 7 月 27 日，重庆市水利局组织召开了《璧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站前片区和拓展区）区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水保方案》）专家评审会，璧山区水利局、璧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项目法人）和重庆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报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成立了专家组（专家组名单附后），专家组成员会前详细审阅了《水保方案》，会上认真听取了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进行了深入讨论。根据“渝水〔2018〕267 号”、“渝水〔2018〕314 号”、“渝水办水保〔2019〕5 号”和“渝水规范〔2021〕2 号”，专家组对《水保方案》进行了质量评分，质量评定等级合格。报告编制单位会后对《水保方案》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项目法人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提交了《水保方案》。经专家组复核，形成专家组评审意见如下：

一、前言

（一）方案编制依据的法律法规、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和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正确。

（二）同意方案服务期为 5 年，即 2021 年 8 月至 2026 年

7月。

(三) 同意区域管理机构为璧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二、区域规划概况

(一) 区域规划概况阐述基本清楚。

璧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站前片区和拓展区)位于璧山区璧泉街道、青杠街道和大兴镇,包括拓展区北部片区(简称“北部片区”)、拓展区南部片区一二组团(简称“南部片区”)和璧泉组团以南至成渝城际铁路站前片区(简称“站前片区”)等三个片区,总规划面积 1768.16hm^2 ,其中:规划功能区用地面积 1181.77hm^2 ,道路管网设施用地面积 264.26hm^2 ,绿化广场设施用地面积 228.89hm^2 ,河道水体设施面积 93.24hm^2 。园区共包括435个功能地块,功能定位为打造先进装备制造业、互联网产业、大健康产业为主导的产业体系集中区域。园区规划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工业及其配套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商业服务设施、交通设施、公用设施、道路及其配套设施、公园绿地和防护绿地等。

(二) 区域开发现状调查基本清楚。

园区于2013年2月开始建设,已建成面积 185.23hm^2 ,其中,规划功能区 87.96hm^2 ,道路管网设施区 68.77hm^2 ,绿化广场设施区 23.39hm^2 ,河道水体设施区 5.11hm^2 ;已场平待建面积 195.52hm^2 ,其中:规划功能区 190.32hm^2 ,绿化广场设施区

5.20hm²；正在建设区面积 362.70hm²，其中：规划功能区 319.29hm²，绿化广场设施区 43.41hm²；近期建设区域面积 648.47hm²，其中：规划功能区 318.74hm²，道路管网设施区 146.09hm²，绿化广场设施区 112.49hm²，河道水体设施区 71.15hm²。远期建设（2026 年~2030 年）区域面积 376.24hm²，主要为北部片区中规划的基础设施及地块开发建设。

（三）区域竖向布置阐述基本清楚

园区规划标高 277.5m~333.5m，最大高差 56m，整体西高东低、北高南低，区域内各地块标高通过道路规划标高控制，优先采取了台阶式布置。

园区总挖方 4202.59 万 m³，总填方 4202.59 万 m³，土石方整体基本平衡。

三、区域水土流失分析与评价

（一）区域现状水土流失调查方法基本可行。

（二）区域现状水土流失类型、强度、面积及分布情况阐述基本清楚。

（三）同意区域现状水土流失分析评价结论。

四、区域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一）表土资源调查方法可行，基本同意表土剥离方案。园区表土剥离面积 772.81hm²，表土剥离量 191.80 万 m³。

(二) 基本同意表土堆置保存方案。剥离表土优先考虑就近堆放在各个地块内,在地块有富余表土及工期无法衔接的情况下,表土运至规划的 14 个表土临时堆场集中堆放。

(三) 基本同意区域占地、土石方平衡的分析与评价。

(四) 基本同意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分析与评价。

五、水土流失防治方案

(一) 同意区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1768.16hm²。

(二) 同意区域水土流失防治执行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同意区域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5%。

(三) 同意区域划分为规划功能、公用设施、表土临时堆放场 3 个一级防治区分区。

(四) 同意由主体工程规划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和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措施所组成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

1. 规划功能防治区

(1) 已建项目

已实施了雨水管网、截排水沟、景观绿化等措施,已基本控制水土流失,不新增水土保持措施。

(2) 在建项目

施工中,对未扰动区表土可剥离范围进行表土剥离;地块周

边根据地势走向设临时排水沟，出口设临时沉沙池，接入附近冲沟或市政雨水管网；对裸露土质坡面、临时堆土等采用彩条布覆盖；在临时填方边坡、临时堆土下坡侧设装土编织袋拦挡。施工后期，根据主体设计实施雨水管网和景观绿化。

（3）场平待建项目

现阶段，根据汇水情况及地势走向在场地周边设临时排水沟，出口设临时沉沙池，接入附近冲沟或市政雨水管网；对现状裸露土质区域撒播种草。待项目开始建设后的施工中，裸露土质坡面、临时堆土等采用彩条布覆盖。施工后期，根据主体工程设计实施雨水管网及景观绿化。

（4）近期开发项目

施工前期，对表土可剥离范围进行表土剥离。施工中，裸露土质坡面、临时堆土等采用彩条布覆盖；根据地势走向在场地周边设临时排水沟，出口设临时沉沙池，接入附近冲沟或市政雨水管网；对堆放超过1年的临时堆土或搁置超过1年的土质坡面撒播种草；临时填方边坡和临时堆土下坡侧设装土编织袋拦挡。施工后期，根据主体工程设计实施雨水管网及景观绿化。

2. 公用设施防治区

（1）道路管网

①已建项目

已实施了雨水管网、截排水沟、道路绿化带、行道树、三维网植被护坡、框格植草护坡等措施，已基本控制水土流失，不新

增水土保持措施。

②近期开发项目

施工前期，对表土可剥离范围进行表土剥离。施工中，在填方边坡坡脚设装土编织袋拦挡；对裸露土质边坡、临时堆土等采用彩条布覆盖；在主体工程设计的截排水沟位置提前开挖临时排水沟；对堆放超过1年的临时堆土或搁置超过1年的土质坡面临时撒播种草。施工后期，根据主体工程设计在道路一侧或两侧敷设雨水管网；路基边坡实施框格植草、三维网植草等护坡工程；挖方边坡坡顶修建截水沟，填方边坡坡脚修建排水沟；人行道栽植行道树，并根据设计实施道路绿化带。

（2）绿化广场设施

①已建项目

已实施了景观绿化和雨水管网等措施，已基本控制水土流失，不新增水土保持措施。

②在建项目

施工中，在地块周边根据地势走向设临时排水沟，出口设临时沉沙池，接入附近冲沟或市政雨水管网；对裸露土质坡面、临时堆土等采用彩条布覆盖；在临时填方边坡和临时堆土下坡侧设装土编织袋拦挡。施工后期，根据主体工程设计实施雨水管网及景观绿化。

③场平待建项目

现阶段，根据汇水情况及地势走向在场地周边设临时排水沟，

出口设临时沉沙池，接入附近冲沟或市政雨水管网；对现状裸露土质区域撒播种草。待项目开始建设后的施工中，对裸露土质坡面、临时堆土等采用彩条布覆盖。施工后期，根据主体工程设计实施雨水管网及景观绿化。

④近期开发项目

施工前期，对可剥离表土的范围进行表土剥离。施工中，在临时填方边坡和临时堆土下坡侧设填土编织袋拦挡；对裸露土质坡面和临时堆土等采用彩条布覆盖；对堆放超过 1 年的临时堆土或搁置超过 1 年的土质坡面临时撒播种草。施工后期，根据主体工程设计实施公园绿化、防护绿化和广场雨水管网。

(3) 河道水体

①已建项目

璧南河河道整治工程已实施混凝土格构+绿化混凝土护坡和生态绿化护坡措施，已基本控制水土流失，不新增水土保持措施。

②近期开发项目

施工中，在临河侧设装土编织袋临时拦挡，对裸露土质坡面、临时堆土等采用彩条布覆盖。施工后期，根据主体工程设计实施混凝土格构+绿化混凝土护岸、生态绿化护岸等措施。

3. 表土临时堆场防治区

表土堆放前，在下边坡坡脚设装土编织袋临时拦挡，场地四周设临时排水沟，出口设临时沉沙池，接入附近冲沟或市政雨水管网。表土堆放完成后，对堆放超过 1 年的表土临时堆场临时撒

播种草；在植被恢复前，采用彩条布临时覆盖。

（五）同意远期用地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六）水土保持施工组织设计基本可行。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方案。

（八）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工程静态总投资 78903.63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 72239.10 万元，方案新增 6664.53 万元。经审核，水土保持方案工程静态总投资 78903.63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 72239.10 万元，方案新增 6664.53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1484.07 万元，监测措施 910.34 万元，施工临时措施 1877.02 万元，独立费用 431.72 万元，基本预备费 282.1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679.19 万元）。详见附件。


六、方案实施保障措施

基本同意组织机构及管理、后续设计、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补偿费、方案跟踪评价、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及项目监管等保障措施和要求。

七、其它

区域管理机构应进一步优化未开发区域规划设计，尽量减少土石方挖填数量；应加强水土保持管理工作，落实区域水土流失防治主体责任。

附件：璧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站前片区和拓展区）区域
水土保持方案投资估算审核表

专家组组长：

2021年9月2日

附件

璧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站前片区和拓展区）区域水保方案投资审核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计投资（万元）			审核投资（万元）			增减 (+/-)
		方案新增	主体已列	合计	方案新增	主体已列	合计	
一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1484.07	18185.99	19670.06	1484.07	18185.99	19670.06	0.00
(一)	已建项目区	0.00	2701.51	2701.51	0.00	2701.51	2701.51	0.00
	规划功能防治区		1381.66	1381.66		1381.66	1381.66	0.00
	公用设施防治区		1319.85	1319.85		1319.85	1319.85	0.00
(二)	在建项目区	133.54	4588.95	4722.49	133.54	4588.95	4722.49	0.00
	规划功能防治区	133.54	4588.95	4722.49	133.54	4588.95	4722.49	0.00
(三)	场平待建项目区	0.00	2779.82	2779.82	0.00	2779.82	2779.82	0.00
	规划功能防治区		2755.19	2755.19		2755.19	2755.19	0.00
	公用设施防治区		24.63	24.63		24.63	24.63	0.00
(四)	近期建设区	1350.53	8115.70	9466.23	1350.53	8115.70	9466.23	0.00
	规划功能防治区	784.04	4623.37	5407.41	784.04	4623.37	5407.41	0.00
	公用设施防治区	566.49	3492.33	4058.82	566.49	3492.33	4058.82	0.00
二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0.00	54051.95	54051.95	0.00	54051.95	54051.95	0.00
(一)	已建项目区	0.00	4415.28	4415.28	0.00	4415.28	4415.28	0.00
	规划功能防治区		728.03	728.03		728.03	728.03	0.00
	公用设施防治区		3687.25	3687.25		3687.25	3687.25	0.00
(二)	在建项目区	0.00	13690.59	13690.59	0.00	13690.59	13690.59	0.00
	规划功能防治区		6390.29	6390.29		6390.29	6390.29	0.00
	公用设施防治区		7300.30	7300.30		7300.30	7300.30	0.00
(三)	场平待建项目区	0.00	4430.06	4430.06	0.00	4430.06	4430.06	0.00
	规划功能防治区		3809.56	3809.56		3809.56	3809.56	0.00
	公用设施防治区		620.50	620.50		620.50	620.50	0.00
(四)	近期建设区	0.00	31516.03	31516.03	0.00	31516.03	31516.03	0.00
	规划功能防治区		8831.57	8831.57		8831.57	8831.57	0.00
	公用设施防治区		22684.46	22684.46		22684.46	22684.46	0.00
三	第三部分监测措施	910.34	0.00	910.34	910.34	0.00	910.34	0.00
(一)	已建项目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监测设备费			0.00			0.00	0.00
	监测运行费			0.00			0.00	0.00
(二)	在建项目区	203.88	0.00	203.88	203.88	0.00	203.88	0.00
	监测设备费	28.88		28.88	28.88		28.88	0.00
	监测运行费	175.00		175.00	175.00		175.00	0.00
(三)	场平待建项目区	265.78	0.00	265.78	265.78	0.00	265.78	0.00
	监测设备费	68.35		68.35	68.35		68.35	0.00
	监测运行费	197.43		197.43	197.43		197.43	0.00
(四)	近期建设区	440.68	0.00	440.68	440.68	0.00	440.68	0.00
	监测设备费	123.25		123.25	123.25		123.25	0.00
	监测运行费	317.43		317.43	317.43		317.43	0.00
四	第四部分施工临时措施	1877.02	1.17	1878.19	1877.02	1.17	1878.19	0.00
(一)	已建项目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璧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站前片区和拓展区）区域水保方案投资审核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计投资（万元）			审核投资（万元）			增减 (+/-)
		方案新增	主体已列	合计	方案新增	主体已列	合计	
	规划功能防治区			0.00			0.00	0.00
	公用设施防治区			0.00			0.00	0.00
	表土临时堆场防治区			0.00			0.00	0.00
(二)	在建项目区	237.79	1.17	238.96	237.79	1.17	238.96	0.00
	规划功能防治区	172.03	1.17	173.20	172.03	1.17	173.20	0.00
	公用设施防治区	65.76		65.76	65.76		65.76	0.00
(三)	场平待建项目区	63.83	0.00	63.83	63.83	0.00	63.83	0.00
	规划功能防治区	60.79		60.79	60.79		60.79	0.00
	公用设施防治区	3.04		3.04	3.04		3.04	0.00
(四)	近期建设区	1575.40	0.00	1575.40	1575.40	0.00	1575.40	0.00
	规划功能防治区	406.65		406.65	406.65		406.65	0.00
	公用设施防治区	1039.91		1039.91	1039.91		1039.91	0.00
	表土临时堆场防治区	128.84		128.84	128.84		128.84	0.00
五	第五部分 独立费用	431.72	0.00	431.72	431.72	0.00	431.72	0.00
(一)	技术咨询费	290.58	0.00	290.58	290.58	0.00	290.58	0.00
1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109.96	0.00	109.96	109.96	0.00	109.96	0.00
	已建项目区			0.00			0.00	0.00
	在建项目区	48.25		48.25	48.25		48.25	0.00
	场平待建项目区	12.85		12.85	12.85		12.85	0.00
	近期建设区	48.86		48.86	48.86		48.86	0.00
2	可研勘测设计费	55.62	0.00	55.62	55.62	0.00	55.62	0.00
	已建项目区			0.00			0.00	0.00
	在建项目区	18.44		18.44	18.44		18.44	0.00
	场平待建项目区	8.65		8.65	8.65		8.65	0.00
	近期建设区	28.53		28.53	28.53		28.53	0.00
3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125.00	0.00	125.00	125.00	0.00	125.00	0.00
	已建项目区			0.00			0.00	0.00
	在建项目区	35.00		35.00	35.00		35.00	0.00
	场平待建项目区	25.00		25.00	25.00		25.00	0.00
	近期建设区	65.00		65.00	65.00		65.00	0.00
(二)	工程管理费	141.15	0.00	141.15	141.15	0.00	141.15	0.00
1	建设管理费	25.90	0.00	25.90	25.90	0.00	25.90	0.00
	已建项目区			0.00			0.00	0.00
	在建项目区	8.60		8.60	8.60		8.60	0.00
	场平待建项目区	4.80		4.80	4.80		4.80	0.00
	近期建设区	12.50		12.50	12.50		12.50	0.00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19.91	0.00	19.91	19.91	0.00	19.91	0.00
	已建项目区			0.00			0.00	0.00
	在建项目区	4.45		4.45	4.45		4.45	0.00
	场平待建项目区	1.85		1.85	1.85		1.85	0.00
	近期建设区	13.61		13.61	13.61		13.61	0.00
3	招标代理服务费等	95.34	0.00	95.34	95.34	0.00	95.34	0.00

璧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站前片区和拓展区）区域水保方案投资审核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计投资（万元）			审核投资（万元）			增减 (+/-)
		方案新增	主体已列	合计	方案新增	主体已列	合计	
	已建项目区			0.00			0.00	0.00
	在建项目区	4.60		4.60	4.60		4.60	0.00
	场平待建项目区	3.88		3.88	3.88		3.88	0.00
	近期建设区	86.86		86.86	86.86		86.86	0.00
I	第一部分至第五部分合计	4703.15	72239.10	76942.25	4703.15	72239.10	76942.25	0.00
II	基本预备费	282.19	0.00	282.19	282.19	0.00	282.19	0.00
	已建项目区			0.00			0.00	0.00
	在建项目区	41.67		41.67	41.67		41.67	0.00
	场平待建项目区	23.20		23.20	23.20		23.20	0.00
	近期建设区	217.32		217.32	217.32		217.32	0.00
	远期建设区			0.00			0.00	0.00
III	水土保持补偿费	1679.19	0.00	1679.19	1679.19	0.00	1679.19	0.00
	已建项目区	259.32		259.32	259.32		259.32	0.00
	在建项目区	507.64		507.64	507.64		507.64	0.00
	场平待建项目区	254.84		254.84	254.84		254.84	0.00
	近期建设区	657.38		657.38	657.38		657.38	0.00
IV	总投资（I+II+III）	6664.53	72239.10	78903.63	6664.53	72239.10	78903.63	0.00
	已建项目区	259.32	7116.79	7376.11	259.32	7116.79	7376.11	0.00
	在建项目区	1243.86	18280.71	19524.57	1243.86	18280.71	19524.57	0.00
	场平待建项目区	664.68	7209.88	7874.56	664.68	7209.88	7874.56	0.00
	近期建设区	4496.67	39631.73	44128.40	4496.67	39631.73	44128.40	0.00